

证券代码：688148

证券简称：芳源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转债代码：118020

转债简称：芳源转债

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6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16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朱勤英女士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充分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。

2、激励对象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3、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综上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成就，同意确定 2025 年 6 月 20 日作为预留授予日，向符合资格的 32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43.90 万股限制性股票，授予价格为 2.73 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6 月 21 日